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專員 陳思錡
電話：04-7531444
傳真：04-7229145
電子信箱：csc140829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502534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1份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50253447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115年至118年全國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優惠方案（以下簡稱該方案），經公開徵選由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富邦產險公司）承作，請查照並轉知貴屬同仁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人事總處)115年6月25日 總處給字第1154001207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方案辦理期間自115年7月1日起至118年6月30日止，為期3年，相關規定如下：

(一)適用對象：全國各級政府機關、公私立學校暨公營事業機構現職員工(含聘僱人員、約用人員及技工、工友、駐衛警)、退休人員及上開人員之眷屬(眷屬至少應包含配偶、父母及子女)。

(二)投保項目：旅行保障保險、旅行綜合保險、駕駛人責任保險、海外旅行不便保險、登山綜合保險、海外租車交

人事室　收文:115/06/30
1150002492　有附件

通事故補償保險及海外急難救助服務等項目，最低保險金額為新臺幣（以下同）200萬元（未滿15足歲者最高為69萬元），最高投保年齡為85歲。

三、有關該方案宣傳DM、要保書（個人暨家庭型）、保險費（信用卡）自動扣繳付款授權書及Q&A等資料，業已公告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（https://www.dgpa.gov.tw/）最新消息區、公務福利e化平台、給與福利處「福利文康」區及富邦產險公教員工旅遊平安卡網站（https://www.fubon.com/insurance/b2b2c/hwc/index.html）；如需進一步瞭解相關內容，洽詢電話：0809-019-888。

四、該方案由富邦產險公司賡續辦理，為維護原已申辦旅遊平安卡之公教員工權益，該公司將另行寄發通知信告知既有會員方案內容，併予敘明。

五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各科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6/30 08:29:09